

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
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5 月

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卷 投标须知.....	3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3
二、投标须知.....	12
（一）总则.....	12
（二）招标文件.....	1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18
第二卷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3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24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30
（一）总则.....	30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32
第三卷 合同条款.....	47
第四卷 投标文件格式.....	48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48
格式 1 技术标封面.....	48
格式 2 投标书.....	49
格式 3 投标函.....	50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2
格式 5 合同条款及附件响应一览表.....	54
格式 6 投标须知响应一览表.....	55
格式 7 投标人声明.....	56
格式 8 廉洁承诺书.....	56
格式 9 投标保证金.....	57
格式 10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	58
格式 11 企业获奖情况业绩信息表.....	58
格式 1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59
格式 13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60
格式 14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60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61
格式 15 经济标封面.....	61
格式 17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62
格式 18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62

第一卷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 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u> 项目建设管理单位： <u>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u> 招标代理： <u>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2	2.2	工程名称	<u>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u>
3	2.2	建设地点	<u>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管辖范围内的各资源项目</u>
4	2.2	建设规模	<u>长寿路地块商业经营改造、车站站厅商铺增设等项目施工，以及其他装修、改造、中修及零星维修类项目（包括车站商铺及商业街、社区商业、综合体商业、酒店、公寓、停车场、地块、自助设备、广告、地铁博物馆、安全紧急项目等）施工。</u>
5	2.2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 <u>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施工垃圾处理、包工期、包消防报建、包联动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含消防等）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编制竣工图、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u>
6	2.2	质量标准	<u>详见合同协议书第四条、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u>
7	2.2	招标范围	<u>长寿路地块商业经营改造、车站站厅商铺增设等项目施工，以及其他装修、改造、中修及零星维修类项目（包括车站商铺及商业街、社区商业、综合体商业、酒店、公寓、停车场、地块、自助设备、广告、地铁博物馆、安全紧急项目等）施工。</u>
8	2.2	工期要求	<u>详见合同协议书第三条、合同工期</u>
9	3	资金来源	<u>自有经营资金</u>
10	4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1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2	13	<u>投标报价（下浮率）的要求</u>	<u>（1）投标报价（下浮率）：本项目由投标人对合同结算价下浮率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下浮率）不得小于 5%，否则该投标报价无效。</u> <u>（2）合同结算价及结算方式：合同结算价以招标人（含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并经中标人确认的结果为准。合同结算方式以招标人、中标人双方确认的结算价进行固定比例下浮，下浮比例为中标下浮率。</u> <u>（3）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下浮率）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下浮率）。</u>
13	15.1	投标有效期	<u>18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u>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4	16.1	投标担保	<u>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u> ☒ <u>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现金、支票、投标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保证保险：</u> <u>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 万；</u> <u>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否则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机会。</u> <u>（1）如采用转账、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缴款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其他有关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缴纳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转账到账情况以开标时收取方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u> <u>（2）如采用投标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的形式提交的，由招标人收取，其原件在投标截止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时间及地点同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复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印章（电子印章）。投标人须确保投标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真实、有效，如发现投标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虚假、无效，将根据本招标文件约定及按法律法规规定处理。</u> <u>投标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其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且延长后的有效期应满足前述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保证保险的受益人必须为招标人；投标保函应为金融机构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保函出具金融机构赔付条件（投标文件格式）不得更改。担保或保险金额不得低于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u>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4	16.1	投标担保	<u>(3) 关于信用良好企业免收投标保证金的说明:</u> 信用良好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状况良好的相关证明，可免交投标保证金：证明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由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有效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以下简称“信用报告”)为准(信用报告的生成时间需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段内，超出该时间段出具的信用报告无效。信用状况良好是指投标人信用报告中不存在重点关注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失信惩戒信息、风险提示信息。同时应提交《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附件1)。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不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 <u>(4) 关于中小企业免收投标保证金的说明:</u> 属于中小企业(包括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属于中小企业的资料，可免交投标保证金：提供自行查询企业划型截图(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网址查询结果为准，网页截图需包含网址信息)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2)、《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附件1)。中小企业的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不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
15	5	踏勘现场及投标费用	1、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踏勘现场相关要求详见投标须知正文；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6	8	投标答疑	疑问提交时间： 年 月 日 时前； 形式：<u>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u> 具体要求：（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u>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密码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问一律不得署名。</u> （2）<u>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停止质疑。</u>
17	20.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u>第七条</u>
18	20.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 1、开标开始时间：<u>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u>（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u>。<u>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u>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u>；递交地点：<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u>。（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u>补充公告</u>和<u>招标答疑纪要</u>的相关信息。
19	26	开标评标办法	方式一：选取方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第一阶段得分=技术标得分×得分权重（100%） 第二阶段得分=技术标得分×技术分权重（20%）+经济分×经济分权重（80%）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20	29.1	履约担保	中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为中标价款的 <u>10%</u> <u>担保期限从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至合同工程结算审定完成并移交工程档案后止。</u>
21		最低投标报价 (下浮率)	<u>5%</u> 。即投标报价(下浮率)不得小于 5%，否则该投标报价无效。
22		非竞争性费用	<u>本项目不适用。</u>
23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4		计算评标参考 价的等分点值	<u>本项目不适用。</u>
25		进入第二阶段 评审的家数	①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 <u>5</u>]中的)。 ②将第一阶段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前 <u>5</u> 名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审(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大于 <u>5</u> 家的,招标人可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确定不少于 <u>5</u> 家进入第二阶段)。 注:本款适用于选择评标办法一至评标办法六。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家数应符合行政监管部门的要求。
26		工程成本警戒 价	<u>本项目不适用。</u>
27		第一阶段各分 值的权重	技术分权重为 <u>100%</u> 。
28		评标委员会人 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9		信用得分	<u>本项目不采用信用得分</u>
30		第二阶段投标 人名次的排序 方法(适用于办 法一、办法二)	<u>本项目不适用。</u>
31		经济分相同情 况下的排序方 法(适用于办法 三、办法四)	<u>本项目不适用。</u>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32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五、办法六）	排序方法： <u>详见第二章（由招标人自行确定）</u>
33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3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第十二条规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业务应由建设单位依法委托，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招标文件中与此条不一致的，以此条为准。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35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要求： <u>详见合同规定</u> 分包金额要求： <u>/</u>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u>按国家资质管理规定执行</u> 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u>/</u>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36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			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有其他失信行为的投标将被拒绝，以投标登记截止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www.ggzy.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为准（失信主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等）。一旦发现任一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均被视为不诚信行为，取消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的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项目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38		招 标 人 不 予 退 还 投 标 保 证 金 的 情 况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或放弃中标（含对投标文件提出实质性修改）； （2）投标人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投标价；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影响合同签订工作的； （5）投标人中标后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适用于有招标代理的项目）； （6）经查实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违法行为； （7）投标人原因投标文件未解密（适用于电子标）；
39			中标人应按招标人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配合办理中标通知书的相关手续
40		其他说明	<u>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需向招标人另行提供与投标递交的电子标书一致且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投标文件 1 份。</u>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1）“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3）“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4）“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或招标人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卷节、附件）及招标答疑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 （5）“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提交的全部文件。
- （6）“书面文件”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7）投标价（下浮率）：投标人投标书中的下浮率大写数额。
- （8）评标价（下浮率）：投标人投标书中的下浮率大写数额。
- （9）中标价（下浮率）：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上的下浮率数额。
- （10）合同价（下浮率）：招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价格核定原则核定后，拟签订的合同价下浮率。

2、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及技术条件。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及技术条件。

2.5 业主有权拒绝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有其他失信行为的投标，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为准（失信主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等）。投标人若中标，须在双方签署合同时，再次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符合上述资格要求的，则双方可开展合同签署。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中标候选人排名次序，选择余下中标候选人中排序最高的候选人作为中标人或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组织重新招标。

3. 资金来源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4.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以踏勘为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8 条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卷 投标须知

第二卷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卷 合同条款

第四卷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8. 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答疑文件）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3 答疑文件会议纪要（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答疑文件）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充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书面文件中予以明确。若书面文件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资格审查文件（需与评标办法要求的资格审查条件保持一致）

（1）封面（按招标文件格式1填写）；

（2）按招标公告中附件一格式“投标人声明”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4）；

（4）企业营业执照；

（5）企业资质证书；

（6）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
- (8)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 (9)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10)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或临时建造师证书或二级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相关证明；
- (11) 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 类）（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 (12)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 类）（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需提供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企业信用档案及在册人员信息的截图）。
- 11.2.2 技术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 (1) 投标书（按招标文件格式 2 填写）；
- (2)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格式 3 填写）；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 4）；
- (4) 投标须知响应一览表、合同条款及附件响应一览表（按招标文件格式 5、6 填写）；
- (5) 廉洁承诺书（按招标文件格式 8 填写）；
- (6) 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文件（按招标文件 9 格式填写）；
- (7)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材料（按招标文件格式 10 填写）；
- (8) 企业获奖情况业绩材料（按招标文件格式 11 填写）；
- (9) 企业资质资料；
- (10)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按招标文件格式 12 填写）；
- (11) 工程实施方案（含安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等）
- (1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格式 13 填写）；
- (13) 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技术资料；
- (1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封面（按招标文件格式 15 填写）；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格式 16 填写）；

(3)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按招标文件格式 17 填写）；

(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报价（下浮率）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下浮率）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

13.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担保。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担保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及规定的递交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由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2 招标人可委托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具体实施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工作。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16.3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代收投标保证金的，其缴纳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

16.4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6.5 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

16.6 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予以退还。

16.7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6.7.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7.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对投标文件提出实质性修改；

16.7.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7.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7.5 投标人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的投标报价（下浮率）；

16.7.6 经查实投标人投标文件弄虚作假的。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本须知第 19 条的规定执行。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2.5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23、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6.1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人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报价清单、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28.4 项目合同授予过程中，在结果通知书发出前，合作企业/分包商被作出限制投标和不得参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管辖的新项目处罚（即限制合作）的，视为不符合候选人条件，将按照评审结果依次上升递补，或重新招标。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中标后招标人将按第二章评标办法中经济标的算术校核标准对中标人的投标价（下浮率）进行校核、修正。

1) 若数量级有误，以核准的数量级为准；

2) 若用小写表示的下浮率和用大写的下浮率不一致，以下浮率高者为准；

3) 拟签订合同价下浮率按上述原则核定后，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当核定后的投标价下浮率大于原投标价下浮率，拟签合同价下浮率按核定后的投标价下浮率；当核定后的投标价下浮率小于原投标价下浮率，拟签合同价下浮率按原投标价下浮率。

28.2 投标有效期内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由于中标人原因未按 28.1 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担保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招标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28.3 非经发包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发包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直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提供工程所在地发票。

28.5 招标人和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中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方案内容作为双方订立合同条款的依据。

29. 履约担保

29.1 在签订合同后的 30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

29.2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

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向招标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30. 合同生效

30.1 详见合同协议书。

31. 其它费用

中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交纳交易服务费及招标代理费（交易服务费：根据政府相关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按发标人与本项目招标代理签订的代理合同的约定，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支付本项目的代理费）。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发包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采购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发包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附件 1：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为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本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本企业属于建筑业行业；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照本函格式填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非中小企业，不享受免于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优惠政策。
- 3、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公开《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二卷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www.gzcc.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 36.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 36.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现文：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

条款号：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一（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可选办法二（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可选办法三（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可选办法四（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可选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可选办法八（适合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条款号： 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条款号： 4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

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 41.2.2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开标前，首先由招标人随机抽取确定该工程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条款号： 41.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1.3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技术标开标记录上签字：

现文： 41.3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报价（下浮率）；c、投标保证金递交状态；d、项目负责人名称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下浮率）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条款号： 42.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 4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条款号： 42.3 42.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2.3.2 ____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得分。

42.3.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____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42.3.5 招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明确选择使用施工企业总排名或相应的施工专业承包排名计分。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 $D\%$ （ D 的取值范围为[94, 100]，由招标人自主确定）的（具体金额为：____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2.4.3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3.1 按方法____计算评标参考价：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由招标人自定）前 N 名（ $N \geq 5$ ，具体由招标人自定）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

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方法二：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Q_高-Q_低）/100*X+Q_低

Q_低：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高：为最高投标限价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3.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3.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42.4.4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2.4.5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5.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4.5.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2.4.5.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2.4.5.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2.4.5.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余泥渣土外运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42.4.5.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

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2.4.5.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2.4.5.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现文：42.3.2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依据“先定档，后评分”的原则，先进行定档，然后按照本办法 42.8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及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标得分。

42.3.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技术标得分×得分权重（100%）”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按方法一计算评标参考价（下浮率）：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第一阶段入围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下浮率）。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下浮率）= 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 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

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42.4.2.2 当投标价（下浮率）等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时得 100 分，投标价（下浮率）每低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1%，扣 0.15 分，每高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1%，扣 0.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注：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分=技术分×技术分权重（20%）+经济分×经济分权重（80%）”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分相同的，则以技术评分高的排前；总分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经济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以得票多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42.4.4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4.5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下浮率）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5.1 如果数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和用文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为准；

42.4.5.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下浮率）与其投标报价（下浮率）不一致时，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下浮率）；

42.4.5.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下浮率），调整后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下浮率），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条款号：42.8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42.8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

42.8.1 评审项目和权重、分值

技术方案评审分若干主要项目进行评审，每个项目根据其重要性确定权重分值，“安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分【好、中、差】3个档次，每个档次包含一定的分值范围，具体权重和分值范围如下：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权重	评分		
			好	中	差
	技术方案评审(小计)	100	[100, 70]	(70, 40)	[40, 0]
1	企业业绩	15	—	—	—
2	企业获奖	10	—	—	—
3	企业资质	5	—	—	—
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10	—	—	—
5	安全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6	质量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7	进度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8	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9	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	20	[20, 14]	(14, 8)	[8, 0]

42.8.2 技术评分要求

技术方案评审中的“安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

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评分依据“先定档、后评分”的原则，具体要求如下：

1) 每位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规定的【好、中、差】等级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进行定档评议。

2) 每位评标专家先递交各自的定档评议，定档分好、中、差 3 档，好为 3 分，中为 2 分，差为 1 分；经汇总计算其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 1 位，第 2 位小数四舍五入，最终按下表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档次。

好	中	差
[3, 2.5]	(2.5, 1.5)	[1.5, 1]

3) 各评标专家根据评标的最终档次和评标打分准则进行各自的打分，评分不符合评标档次的无效，须按最终档次重新打分。

4) 然后，对每一项评分因素计取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条款号：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条款号：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条款号：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一）总则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5.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35.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

35.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5.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

35.7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 号）；

35.8 《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 号）。

35.9 本项目招标文件。

36. 开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許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6 项的规定执行；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6.5.4 开标结束。

36.6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6.7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2.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2.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

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定标

39.1 招标人的招标领导小组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开标细则

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41.2 细则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1.2.2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41.3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报价（下浮率）；c、投标保证金递交状态；d、项目负责人名称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下浮率）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41.4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1.5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 评标细则

4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一。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42.2 投标人资格审查

42.2.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42.2.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2.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2.2.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2.2.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2.3 第一阶段评审

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3.2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依据“先定档，后评分”的原则，先进行定档，然后按照本办法 42.8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及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标得分。

42.3.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技术标得分×得分权重（100%）”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按方法一计算评标参考价（下浮率）：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第一阶段入围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下浮率）。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下浮率）= $\sum$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 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第一阶段入围的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

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42.4.2.2 当投标价（下浮率）等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时得 100 分，投标价（下浮率）每低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1%，扣 0.15 分，每高于评标参考价（下浮率）1%，扣 0.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注：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分=技术分×技术分权重（20%）+经济分×经济分权重（80%）”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分相同的，则以技术分高的排前；总分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经济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以得票多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42.4.4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4.5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下浮率）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5.1 如果数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和用文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为准；

42.4.5.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下浮率）与其投标报价（下浮率）不一致时，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下浮率）；

42.4.5.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下浮率），调整后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下浮率），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2.6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2.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2.8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

42.8.1 评审项目和权重、分值

技术方案评审分若干主要项目进行评审，每个项目根据其重要性确定权重分值，“安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分【好、中、差】3个档次，每个档次包含一定的分值范围，具体权重和分值范围如下：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权重	评分		
技术方案评审(小计)		100	[100, 70]	(70, 40)	[40, 0]
1	企业业绩	15	—	—	—
2	企业获奖	10	—	—	—
3	企业资质	5	—	—	—
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10	—	—	—
5	安全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6	质量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7	进度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8	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	10	[10, 7]	(7, 4)	[4, 0]
9	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	20	[20, 14]	(14, 8)	[8, 0]

42.8.2 技术评分要求

技术方案评审中的“安全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本项目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评分依据“先定档、后评分”的原则，具体要求如下：

1) 每位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规定的【好、中、差】等级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各投标人进行定档评议。

2) 每位评标专家先递交各自的定档评议，定档分好、中、差3档，好为3分，中为2分，差为1分；经汇总计算其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1位，第2位小数四舍五入，最终按下表得出各投标人的最终档次。

好	中	差
[3, 2.5]	(2.5, 1.5)	[1.5, 1]

3) 各评标专家根据评标的最终档次和评标打分准则进行各自的打分，评分不符合评标档次的无效，须按最终档次重新打分。

4) 然后，对每一项评分因素计取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u>扫描件</u>	
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 <u>扫描件</u>	
3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u>扫描件</u> （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提供相关证书资料 <u>扫描件</u> 。	
5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应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证明资料 <u>扫描件</u> 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应在有效期内。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提供相关证书资料 <u>扫描件</u> 。	
7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应在有效期内。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C类）证明资料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应在有效期内。	
8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人声明 <u>扫描件</u>	
9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一致，且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不为同一人。	网上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投标人声明 <u>扫描件</u>	
10	在本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	见招标公告附件二：以往工程中因违	

	中因不诚信行为、或违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在拒绝投标的期限内), 或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	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11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 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12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3	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 投标人可无需提交相关资料, 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 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14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备注: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 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 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 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序号	投标人	投标单位 1	投标单位 2				
	评审内容						
1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2	未按《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及附件响应一览表》填写对投标须知第 28 条、合同条款的响应，不允许负偏离的条款存在负偏离；						
3	未按要求提交廉洁承诺书的						
4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的；						
6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8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9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0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注：1.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单位 2				
1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的；						
2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3	<u>投标报价（下浮率）小于最低投标报价（下浮率）的；</u>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注：1.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1	企业业绩（15分）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类似项目是指合同金额700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业绩，每项得3分，最高得15分。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其业绩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以及甲乙双方盖章签字页）、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证明）、验收报告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的不得分；时间：完成业绩以验收报告（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时间为准；如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均未明确时间等相关信息的则另需提供该项目业主的相关证明文件，相关材料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否则业绩不予认定。
2	企业获奖（10分）	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参建或承建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每项得4分，获得过省级奖项的，每项得2分，获得过市级奖项的，每项得1分。本项最多得10分。同一项目获奖按最高奖计分一次。 注：时间以发证日期为准，国家级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省或市级奖项是指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质量类奖项；不包含钢结构、技术创新、QC成果、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安全文明类等奖项。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获奖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若单位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3	企业资质（5分）	投标人通过有效期内的体系认证，证书要求如下：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全部通过上述体系认证得5分，每缺一个扣2分，扣完为止。
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10分）	结合本项目特点进行项目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划分明确，且拟派的主要管理人员： （1）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0.5分；工作经历在10年或以上的得0.5分；工作经历在5年（含）至10年（不含）的得0.2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工作经历年限以毕业证（大专或以上）颁发时间起至投标截止时间计算。 （2）技术负责人：取得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5年以下（不含）得0.5分；取得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5年或以上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3）质量负责人：取得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5年以下（不含）得0.5分；取得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5年或以上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4）安全负责人：具有建筑施工安全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有效期内）得0.5分；取得建筑装饰施工专业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5年以下（不含）得0.2分，取得建筑装饰施工专业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5 年或以上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5) 造价负责人: 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须在有效期内)得 0.5 分; 取得建筑工程造价类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 5 年以下(不含)得 0.2 分, 取得建筑工程造价类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 5 年或以上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6) 建筑工程师: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管理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以下(不含)的 0.5 分, 取得建筑施工管理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或以上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7) 装修工程师: 取得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以下(不含)的 0.5 分, 取得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或以上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8) 电气工程师: 取得建筑电气施工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以下(不含)的 0.5 分, 取得建筑电气施工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或以上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9) 暖通工程师: 取得暖通空调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以下(不含)的 0.5 分, 取得暖通空调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或以上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10) 给排水工程师: 取得具有给排水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以下(不含)的 0.5 分, 取得给排水类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 2 年或以上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注: 1、拟派的所有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一个月(2025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 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 2、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 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 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安全控制措施(10 分)	好: 有制定健全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各项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针对性强; [10, 7] 中: 有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各项保证措施基本可行; (7, 4) 差: 不具备前两档条件。[4, 0]
6	质量控制措施(10 分)	好: 从材料选用及进场质量验收、施工工艺及施工组织管理等方面提出明确、具体、可行、针对性强的质量保证措施, 确保实现工程质量目标; [10, 7] 中: 从材料选用及进场质量验收、施工工艺及施工组织管理等方面提出较好的质量保证措施, 确保实现工程质量目标; (7, 4) 差: 不具备前两档条件。[4, 0]
7	进度控制措施(10 分)	好: 制定施工进度计划可行、合理、有保证措施(如多工段并联施工、流水作业等工序安排, 赶工措施), 保证措施科学可靠、完善、完全可行的; [10, 7] 中: 制定施工进度计划可行、合理、有保证措施, 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 (7, 4) 差: 不具备前两档条件。[4, 0]
8	绿色节能及噪音控制措施(10 分)	好: 绿色节能控制及噪音措施明确、具体、可行; [10, 7] 中: 绿色节能控制及噪音措施基本可行; (7, 4) 差: 不具备前两档条件。[4, 0]
9	本 项 目 施 工 重	好: 分析准确, 方案合理, 针对性强, 完全可行的; [20, 14]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管理、实施方案 (20 分)	中：分析基本准确，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的；(14，8) 差：不具备前两档条件。[8，0]

附表五（适用于加权平均法）：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下浮率）												
报价权重												
评标参考价 PC （下浮率）												
偏差（ $(PT-PC)/PC$ ）（%）												
减分（A）												
得分 $(I=100-A)$												
得分排名次序												

评委签名：

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下浮率） （A）	算术复核后投 标报价（下浮 率）（B）	误差率 （ $r= A-B /A*100\%$ ）

评委签名：

第三卷 合同条款

注：另册。

第四卷 投标文件格式

一、 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技术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一册 【技术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

格式 2 投标书

投标书

项目名称	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	
投标报价（下浮率）	大写： 小写：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职称证书及证书编号	
委派的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称证书及证书编号	
委派的安全员	姓 名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注：投标报价（下浮率）的大写数额和小写数额不一致的，以大写数额为准。

格式 3 投标函

投标函

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书》中承诺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和工期，按合同约定进行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我方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方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我方对招标文件中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无异议。

6. 我方如果中标，我方保证：

（1）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2）保证将我方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发包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3）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若我方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我方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4）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5）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6）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方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7）保证按施工期间做好安全文明和交通保证措施，施工区全封闭围挡，根据工程进度计

划分段施工分期围挡。最大限度满足交通和市民出行方便，施工行为做到便民，不扰民。

（8）保证按发包方工期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计划内用全面详实，根据项目特点合理组织分段施工，分段逐步移交。

（9）保证施工实施过程全部材料符合国家环保、消防相关规范。完工后经第三方检测后，达到并不限于以下标准：

- A、《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
- B、《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
- C、《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2010
- D、《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 E、《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施工项目（2025）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5 合同条款及附件响应一览表

投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说明: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卷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按下表所列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

3、合同条款及附件所有条款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条款。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u>第一部分 协议书</u>			
2	<u>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u>			
3	<u>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u>			
4	<u>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u>			

投标人名称:

(公 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印刷体):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6 投标须知响应一览表

说明：1、投标须知所有条款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条款。

2、 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0”。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

序号	投标须知章节号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2	二、投标须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7 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

注：（投标人声明的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格式8 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贵司广州地铁资源经营发展有限公司装修改造设计服务项目（2025）项目投标工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已经充分阅读并清楚理解招标要求，我公司参加投标所提供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我公司保证不出现串通投标的情形，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评标（评审）委员会成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行贿或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同时不出现任何其他不廉洁行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我公司愿接受没收投标保证金及限制我公司投标（含比选、招商、直接谈判等）6个月至2年（具体期限由贵司确定）、中标（中选）无效等处理，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如果中标（中选），我公司愿意与贵司签署并严格执行《廉洁协议》。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投标保证金

(1) 若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人应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关于收取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的收款回执单。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

(2) 若采用保函方式，参考格式如下（开具保函的银行可根据其规定相应调整保函内容）。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0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

序号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	造价 (万元)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企业获奖情况业绩信息表

企业获奖情况业绩信息表

序号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	获奖情况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年龄	注册证	职称	学历	工作年限 (年)

注：相应的证书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3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 14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格式自拟)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5 经济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二册 （经济标书）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

格式 16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 17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投标报价（下浮率）、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8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格式自拟）